# 庭审应对思路

1. 如果对方律师声称《**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不适用于商品房装饰装修
   1.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 第四十条　装修人或者装饰装修企业违反《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处罚。
   2.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 第四十五条　住宅竣工验收合格前的装饰装修工程管理，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
   3.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相关
      1.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 第三条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应当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2.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 第一条　为加强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的监督工作，保证建设工程质量，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制定本规定。
      3.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 第二十条　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造成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或者工程事故的，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处罚。
2. 对方律师会说，《紫钻施工文件》【设计师现场交底单】、【项目现场交底单】、【辅料进场验收单】均为对方内部文件，意思装修人无权干涉
   1. 违反了《宣城市住宅装饰装修施工合同》第二条第二项乙方权利义务中第1目，组织施工图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2. 乙方律师会反驳已经提供了施工图交底，在合同附件中
   3. 参考补充材料第4点。所有提供的施工图交底，均需有执业资格的设计师签字。所以那两份施工图交底均无法律效力。
3. 对方律师会说【辅料进场验收单】中装修人已经签字确认过不需要单位和数量，只管品牌
   1. 参考补充材料第5点。当时的签字是对于已经上了贼船的一种止损。虽然签了字，但是法律条文明文规定的【**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项目，甲方向乙方多人索要，乙方有义务提供却拒绝提供。
4. 乙方律师会说【防水的材料未经甲方业主确认】这一点不成立：
   1. 乙方没有义务防水材料由甲方确认
      1. 1.乙方的行为导致甲方失去了《装修施工合同》第三条第4项的权益。
      2. 2.参考补充材料第1点，乙方的行为在故意掩盖施工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非法行为
      3. 3.参考补充材料第2条，乙方的防水施工本身就是超出资质许可范围外的建筑施工活动，为非法施工。
   2. 防水材料不是主材是辅材，不需要甲方验收签字
      1. 参考《施工合同》第三条第4项【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符合本合同主材料、设备报价单的规定。甲方有权到场对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进行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色调、品质有差异的，甲方应当立即提出异议，乙方应停止使用。否则，对工程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前面水电已经因为材料引起了很大争议且明确要求乙方材料必须由甲方确认，乙方明知甲方15分钟就能到场，却不通知甲方，故意单方面开展工作。乙方的行为，存在偷工减料、外包等诸多嫌疑。另外参考补充材料第1点
   3. 防水有统一验证工序
      1. 参考《施工合同》第三条第4项
5. 乙方律师会说不刮沥清层是行业标准，不磨除都是标准操作
   1. 参考补充材料第2条，乙方的施工活动为超出资质许可范围外的建筑施工活动。乙方的防水施工为超出资质许可范围外的建筑施工活动，为非法施工。整个都非法了，沥清刮不刮，不重要了。
6. 【桃源广场1-14-603（欧派大家居）.pdf】乙方律师会争辩说这个文件只是他们内部命名的文件，只是项目名或者随便其他什么相关的名称
   1. 参考补充材料第2条，甲方的举证只是为了证明乙方有外包行为。现在乙方的防水，无论是自己施工还是外包，都非法，没有资质。所以也就没有举证的必要了。合同属于乙方超出自己资质许可范围外的承揽，本身就是非法的。
7. 关于【的施工方案文件和进度计划文件】
   1. 乙方律师会说，计划文件是群里每天的进度
      1. 计划是每个月做什么每周做什么，三四个月的总工作量，至少要精确到月。乙方连月度计划都没有，属于履约严重不足。截止2024年6月30日装修人没有看到任何形式的周计划、哪怕是月计划，如有，请乙方提供。
   2. 施工方案文件
      1. 施工方案至少要包含施工图吧，两张施工图都可证明非法----参考补充材料第4条。连施工图都没有，那请乙方指出开工前或过程中提供的所谓施工方案文件
8. 【乙方没有在合理的时间提供有效的对施工有实际意义的施工图。】
   1. 乙方律师会说提供了【桃源广场14-603施工图.dwg】文件就是施工图
      1. 参考补充材料第4条，施工图非法。
9. 关于裸露电线、走线合理性、符合行业规范
   1. 乙方律师可能会说，裸露在外的电线是合法的，让给出非法的证明违反的哪条法律
   2. 行业规范的法律条文
   3. 走线合理性的相关法律条文
10. 关于单方面停工
    1. 乙方律师会说，甲方已经声称要起诉，所以只能停工
       1. 1.首先，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单方面停工是事实。4月24日以前每天哪怕是周末，都会发当天的施工安排和明天的施工安排。4月24日在春秋集团季阳阳季总单方面未与甲方任何形式确认的情况下，宣布【直接起诉吧】【未协调好之前先不要动工了】【或者明天经过派出所协调下】后，甲方确认起诉，但未以任何形式确认停工，也未等到乙方安排的所谓派出所协调。4月24日当日无任何施工安排和明日施工安排发在群里。4月25日、4月26日一如4月24日，无任何安排发在群里并一直单方面停工下去。如有，请乙方律师提供4月24日至4月26日三个工作日中，未停工的证据材料和当天施工内容。
       2. 2.乙方的单方面停工行为严重违反《宣城市住宅装饰装修施工合同》第六条第1项、第六条第2项。甲方对春秋集团这种在合同中非法设定第六条第2项和第六条第5项的霸王条款的欺诈行为深表不齿，保留追溯乙方单方面停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所有权利。因第六条第2项本身就非法，甲方已通过其他渠道向国家有关部门建议出具相应的标准制式合同约束甲乙双方的权利责任。